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
承辦人：徐詩婷

電話：05-2251979#21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a1996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53104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有關十二年國教各領域課程綱要與哲學教育相關之內涵.pdf
(114ED10459_1_2409105830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盤整之「有關十二年國教各領域課程綱要（含議題教育）與哲學教育相關之內涵」1份，請貴校於進行哲學教育融入及課程轉化時參考應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2599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（含嘉大附小）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2025/03/24
09:22:26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嘉義國中 114/03/24

